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____（单位名称）的____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

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



刘玉祥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3-JC000001第(1)包 2025-04-20 15:11:23

内蒙古漠禾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4-20 15:11:23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杨树湾景区桃花岛绿化及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泱禾沭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149.8625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1.00266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泱禾沭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20日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91152223MA00N6XU8C

Q 查询

小微企业
经营急迫求进

- 内蒙古浹禾沭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2223MA0QN6XU8C

成立日期: 2020年04月14日

登记机关：扎赉特旗市场监督管理局（扎赉特旗知识产权局）

[首页](#)
[« 上一页](#)
[1](#)
[下一页 »](#)
[尾页](#)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72388号-2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9



政府网站

找错

内蒙古滦禾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4-20 15:11:23

